





韩国，首尔。

如洗的碧空之下，位于半山腰的Sunny（阳光）宠物庄园某个角落里，一群孩子嬉笑打闹着跑来跑去，只有一个大眼睛、圆圆脸、扎着双马尾的小女孩蹲在角落里，专心致志地玩着橡皮泥。在她的身边，一只安静温柔的兔子乖乖地啃着胡萝卜。

Sunny宠物庄园很少会招待非宠物爱好者，今天却是例外。为了庆祝庄园女主人的生日，Sunny庄园宴请了许多各行各业的客人，而小晚风便是跟着爸妈来这里参观的。

旁边的孩子跑来跑去追逐着小动物，她却一点儿也不合群地在角落捏橡皮泥，大大的眼睛里荡漾着盈盈水光，专注地望着手中的橡皮泥。

“喂！过来捉迷藏吧！”

有个穿着牛仔背带裤的小男孩忽然跑到她面前，非常不客气地拍了拍她的肩膀。

小晚风受到惊吓般缩了缩小小的身子，圆溜溜的双眼瞪得更大了：

“我……我不想玩捉迷藏……我要给小兔子做一座房子。”

“房子？”胖胖的男孩低头看着她手边歪歪扭扭的橡皮泥“房子”，不禁大笑出来，“这算什么房子？这只胖兔子可钻不进去！”

说完，他抬起粗壮的小短腿用力一踹，林晚风手边的橡皮泥小房子顿

时成了一块饼状物。

“来跟我们玩吧，捉迷藏要人多才好玩！”小胖子一点儿也不在意地说道。

小晚风望着被他踩扁的“小房子”，“哇”的一声大哭起来，亮晶晶的银豆豆不停往下掉，可爱的小脸都涨红了。

“喂！你别哭啊！”小胖子顿时慌了神。

“你赔我房子！你这个坏人！”小晚风大声控诉着，身上粉色的连衣裙也随着她的抽噎一颤一颤的，仿佛它也在为那座橡皮泥小房子悲泣。

“怎么了？发生什么事了？”一个带着稚气的声音出现了。

小晚风和小胖子忍不住转头看去，只见在一群看热闹的小孩中，一个穿着小西装的小男孩站在那里。他有着浓密纤长的睫毛、俊秀的脸蛋，明明跟他们差不多的年纪，却装出一副小大人模样。

小晚风见有人“路见不平”，立刻揪着小胖子的衣角告状：“他……他踩扁了我的小房子，那是我给小兔捏的小房子！”

“房子？”俊秀的小男孩诧异地看着小晚风，又低头看了看那看不清形状的“房子”，不禁笑了起来，对她说道，“没关系，我也会给小兔子做房子，我送你一个吧，跟我来。”

他说着，朝小晚风伸出了手。他的手上戴着白色的手套，看上去就像是舞会上邀请公主跳舞的王子一样优雅。

小晚风不好意思地擦了擦脸上的泪水，害羞地拉住了小男孩的手，任由他带着往Sunny庄园谢绝参观的内部走去。

“你是跟爸爸妈妈一起来的吗？”



小男孩一边走，一边跟小晚风说话。

“嗯……”小晚风忐忑地咬着食指，害羞地问，“你要带我去哪里呢？”

“一会儿你就知道了。”小男孩笑咪咪地说道。

在温暖的阳光下，她被小男孩带到了一座水晶玻璃花房外。透过玻璃，她能看到花房里怒放的鲜花，仿佛是躲在水晶宫里偷懒的彩虹。

“哇，这是花仙子的家吗？”小晚风趴在玻璃花房外，好奇又激动地说道。

小男孩在她的身边蹲下，捡起了一只精致的竹编小花篮，然后将手伸进玻璃花房里摘下一朵纯白的百合花。

“这个送给你。”他笑着说道，眼睛像是月牙，“这样你的小兔子就有窝可以住了，这是我跟李叔叔学做的。”

小晚风睁大眼睛看着他递过来的花篮，这只花篮编得很精致，但也许因为是新手的作品，它看起来仍然有些歪歪斜斜，就像……就像它的主人，明明跟她差不多的年纪，却装出一副小大人的模样。

她忍不住破涕为笑，挂着晶莹泪珠的眼角弯起，就像一个可爱的小天使。

小男孩忍不住看呆了，好久也没有回过神来。

“谢谢你啊。”

小晚风小心翼翼地把怀里的兔子放进了花篮里，就像挎着篮子的小红帽。

正说着，那只看起来温柔的兔子忽然一口啃在花篮上，本来就不结实



的花篮被它啃出了一条裂缝。

小晚风惊呆了，睁大眼睛，说道：“它……它……”

她委屈地咬着嘴唇，泪眼汪汪地看着小男孩，像是在求助。

小男孩也傻了眼，望着又想哭的小晚风，不知所措起来。

“这个……这个没关系。”他挠了挠头，严肃地说道，“我可以教你编花篮，就像李叔叔教我那样，等你学会了，就不怕它咬坏花篮了。”

小晚风的注意力果然被转移了：“真的？这样可以吗？”

“当然！”

小男孩用力地点点头，好像在增大他的话的可信度。

就在他们说话间，不远处忽然传来一个声音——

“少爷，您在那里吗？夫人请您过去一趟。”

小晚风认得这个声音，那是一位白胡子的老管家，是这座庄园漂亮的女主人的助手。

老管家叫他“少爷”？难道那个漂亮阿姨是小哥哥的妈妈吗？原来是这样，难怪小哥哥长得这么好看。

小晚风正咬着手指想着，小男孩已经回应了老管家，然后为难地转头对她说道：“我妈妈在叫我了，你在这里等我一会儿，一会儿我就回来教你编花篮。”

“真的吗？”小晚风伸出又胖又短的小拇指，一脸认真地说，“我们来拉钩！”

小男孩温和地笑了笑，伸出小拇指和她勾了勾，然后朝白胡子老管家跑去。



可是他这一跑就失约了，直到小晚风恋恋不舍地离开Sunny庄园，也没见到这个可爱的小哥哥。

这是他们的第一次遇见，而后的十年里，他们再也没见过对方。





第一章

夏日里的相遇



天空蓝得澄澈，映衬着洁白的云，四月春风像一个叛逆期的少年，从云端跳跃下来，使劲地摇晃着怒放的樱花树，樱花花瓣吓得粉白粉白的，簌簌发抖着从空中飘落。

如果忽略掉樱花那听不见的嘤嘤哭泣，这还真是一幅浪漫唯美的早春晨景图。

粉白樱花瓣飘落的转角处忽然传来一阵急促的铃声，紧接着，一辆崭新的自行车从拐角处钻了出来，路上的行人吓得连忙缩着脚，退回了人行道上。

“让一让！让一让！”一个双马尾辫少女焦急地喊道，只见她背着双肩包，蓝白相间的春季校服穿在她身上显得格外清爽干净，一双漂亮的杏眼下，挺直的鼻梁上布满了细密的汗珠，精致如粉色果冻的嘴唇紧紧抿着。

多清秀漂亮的女孩啊！

而现在，这个清秀漂亮的女孩——林晚风的脸上却有着救火队员般的表情。

还有十分钟她就要迟到了，如果赶不及在这之前进入教室，那这将会是她这个月第三次迟到。班里有规定，一个月内迟到三次，要扫两周的旧教学楼厕所。

天啊！想起那充满恶心异味的旧教学楼厕所，林晚风那漂亮的脸蛋都

要变绿了，别说扫两周，就是在那里待上两个小时，也让人受不了。

太可怕了，绝不能让这种事发生！就算是因为莫名其妙的霉运而迟到了两次，她也要力挽狂澜，拒绝在本月的最后一天第三次迟到。

林晚风想着，用力地咬了咬牙，双腿加快了蹬自行车的速度，跌落在地上的樱花瓣再次被她路过时的旋风带得飞起来。

上天仿佛没有听到林晚风的祈祷，就在自行车疯狂地往前飞奔时，道路旁边忽然蹿出一个白色的身影。

“啊！”林晚风惊慌地叫了一声。

粉白的樱花瓣飘落在林晚风急速刹住的车轮下，同时落在她脚边的还有那团白色的影子。

忽然急刹车的林晚风差点儿飞出去，她气急败坏地站稳后，怒视着脚下那只突然蹿出来的白猫：“喂！不要这样突然蹿到马路上好不好，你想变成猫饼吗？”

动物就是动物，一点儿交通安全意识也没有！

就在林晚风愤怒地想着时，这只白猫身后忽然传来了犬类低沉的怒吼声，仿佛雷雨时天空的咆哮，又像是战前的最后警告。

“汪！汪汪！”一只杂毛大狗狂吠着，从巷子里扑了出来。白猫敏捷地往后一跳，躲过了它。

林晚风一愣，原来白猫突然跳出来是因为被恶狗追。

看看杂毛恶犬，它尖利的牙齿上滴着恶心的口水，鼻子凶悍地皱起，一看就不是什么善良的狗。

再看看小白猫，虽然处于劣势，但跳跃和闪避时优雅得仿佛贵族，一身白毛连一丝灰尘也没有沾染。



要不要帮它一把呢？

林晚风纠结地想着，一方面她看不得欺负弱小的事，但另一方面，这只小白猫似乎还能应付，而她还赶着去学校……

对！她还要赶去学校！

林晚风立刻想起了威胁自己未来一个月幸福生活的旧厕所，不禁打了个寒战，连忙推起自行车就要走。就在这时，恶犬忽然愤怒地咆哮了一声，一个迅猛的跳跃后，大嘴一张，一口咬住了小白猫的后腿。

“喵！”小白猫惨叫了一声。

目睹了这血腥的一幕，林晚风顿时忘了自己的目的，热血涌上了她的脑门，她丢下自行车大喊道：“喂，快滚开！”

她一边喊着，一边飞快地捡起路边的石头砸向恶狗，石头和恶狗的屁股来了一个亲密接触，恶狗吓得赶紧丢下小白猫，夺路而逃。

恶狗跑了之后，林晚风看到小白猫的后腿流血了，像是摔落在雪地里的梅花花瓣，刺眼极了。

林晚风赶紧蹲下来查看它的伤口，没想到这只猫一翻身爬起来，两条后腿直立着朝她作了个揖，好像在一本正经地向她道谢。

林晚风诧异地“咦”了一声，漂亮的杏眼也瞪大了，这只猫的动作好奇怪啊！难道它是在对她说“谢谢”吗？

还没等她的脑子转过弯来，这只白猫忽然抬起脑袋，如宝石般湛蓝的双眼注视着她，眼里闪着诡异的光芒，就像它的动作一样怪异，有些吓人。

“谢谢你刚才救了我。”蓝眼睛的白猫忽然说道。

猫说话了？



“啊！”林晚风吓得一屁股坐在地上，双脚飞快地蹬着地面，想要离这只猫远一点儿，没想到这只会说话的猫却可怜兮兮地蹲在原地，委屈地望着她。

这到底是怎么回事？猫居然说话了？林晚风怀疑自己在做梦，她掐了掐自己——嘶，好疼！这居然是真的！

可是它为什么会被狗追杀呢？想到这一点，林晚风镇定了一些。

“你到底是什么东西？”她惊疑不定地问，目光里有着好奇。

“我叫伊丽莎白。”小白猫伊丽莎白舔了舔肉肉的小爪子，可怜兮兮地说道，“我和我的主人走散了。”

什么？这只猫竟然有主人？

林晚风震惊极了，心想：难道在她好好学习的这几年里，人类已经学会教猫说话了吗？

“我已经两天没有吃东西了，漂亮又细心的小姐，你可以给我买个肉包子吗？”伊丽莎白睁大眼睛，湛蓝如宝石的眼眸闪着水光，看起来真可怜。

“肉包子？”林晚风的脸上露出了为难的表情。

她也想吃肉包子啊，这附近只有一家包子店，那里的包子不但有嚼劲，而且肉馅还特别多，又香又嫩，光是想想，口水都要流下来了。

可是，那家包子店太远了，特意绕路去的话，上学会迟到吧。

想起“上学迟到”，林晚风一个激灵，似乎想起了一件可怕的事，就在这时，附近学校上课的预备铃响了起来。

“丁零零——”预备铃大声地吵闹着，刺耳的声音仿佛魔咒传进了林晚风的耳朵里。



从恶狗撕咬小白猫到发现这只猫会说话，这可怕又离奇的遭遇竟然让林晚风忘了最重要的事。

“完了！要迟到了！”

林晚风似乎看到了旧厕所正狞笑着朝她招手，她惨叫一声，推着自行车飞快地朝校门口冲去。

“喂！漂亮小姐，肉包子……”伊丽莎白在身后大声喊道，试图引起她的关注，但很可惜，被世界上最可怕的事威胁着的林晚风已经听不到了。她骑着自行车像风一样进了学校，一气呵成地停车、锁车，然后冲进教室。

当她站在教室门口时，最后一声上课铃声也戛然而止。

赶上了？

她惊魂不定地环视着同学们，还有讲台上一脸严肃的老师。

同学们也纷纷看向她，记录打扫人数的劳动委员失望地摇了摇头，把迟到满三次的名单里刚写上的“林晚风”三个字划掉了。

“林晚风同学，请回到你的座位上。”讲台上的老师严厉地敲了敲教鞭，可怜的讲台被敲得发出了“笃笃”的惨叫声，老师却浑然没有发觉，继续批评道，“希望同学们不要踩着时间点来上学，学习应该是一件严谨的事情……”

而林晚风呢？在本月最后一天没有犯下第三次迟到的“重大罪行”，她觉得自己今天真是太幸运了，相比之下，老师的批评就像是天籁之音一样动听。

她傻笑着抓了抓左边的马尾，乖乖地走回了座位。

很快，老师开始上课了，大家的注意力也从林晚风身上回到了课堂

上，而唯一例外的是……

“真可惜。”劳动委员收起迟到名册，嘟囔道，“差林晚风就凑够打扫人数了。”没想到一向倒霉的林晚风竟然赶上了，啧，真让人意外。

他正小声嘟囔着，冷不丁发现自己的同桌——李慕阳正在盯着林晚风看，眼睛一眨也不眨。

“李慕阳，看什么呢？”劳动委员好奇地问道。虽然林晚风挺漂亮的，可李慕阳也很好看啊。看他白净的皮肤，精致的鼻子，眼眸像是黑曜石一样，比女孩子还要秀美，如果他是女孩子，校花可就要换人了。

自己长得这么好看，照镜子不就好了吗？林晚风这个倒霉蛋有什么好看的？

“不……没什么。”李慕阳收回了目光，紊乱的思绪却遗落在了少女飘扬的发梢上。看到她那明亮的大眼睛时，似乎和他记忆里的某个画面重合了。这样漂亮的眼睛，笑起来一定很像小天使吧？

李慕阳忍不住想，“小天使”这个陌生又熟悉的词浮现在他模糊的记忆里，他不禁感到迷茫。

他好像在哪里见过她。

就在他心绪纷乱时，林晚风路过了他的身边，一阵熟悉的香气令他忍不住皱起了眉头。

这香气……难道是……

李慕阳的神情凝重起来，刚刚那奇怪的心情霎时间一扫而空了。劳动委员狐疑地看了他一眼，转回头去继续听课了。

教室里，老师的讲课声是唯一的声音，窗外飘着纷纷扬扬的樱花雨，香风从窗户吹进来，靠着窗的李慕阳却完全没心情听课，也没有心情感受



一番这美景与香风，而是偷偷地转过头，再看了一眼后排的林晚风。

这个扎着双马尾的女孩正在认真听课，虽然差点儿就上了三次迟到的名单，却意外的是个好好学习的乖学生。

这是一个跟他没有丝毫关联的女孩子，可是，刚刚在她路过他身边的一刹那，他却感觉到了她身上异于寻常的香气。

那是只有Sunny宠物庄园的宠物才带有的香气，是为了在宠物走失时方便寻找才使用的香料。按理说，林晚风从未去过Sunny庄园，可是这味道怎么会出现在她的身上？难道Sunny宠物庄园的失踪案跟她有关系吗？

想到这里，李慕阳的脸色不禁阴沉下去，望向林晚风的目光也带上了怀疑。

如果Sunny宠物庄园的失踪案跟她有关系……就算是同班同学也不能轻易原谅！

下课铃声响起，这天放学后，林晚风总觉得好像有人在跟着她，但她频频回头看，却看到身后只有同班的李慕阳。

不知道为什么，林晚风总觉得李慕阳看她的眼神有些怪异。当然！她可不会有什么奇怪的想法，李慕阳在全校都是很有名的，聪明又温和，重点是长得特别帅，平时和林晚风并没有什么交集，会在她身后也只是刚好路过吧。

林晚风站在家门口，看到李慕阳骑着白色自行车从她面前经过，并回过头意味不明地看了她一眼。

怀着不安的心情，林晚风推着自行车走回了院子里，没想到刚打开客厅门，她就被客厅里的景象惊呆了。

只见她那乱得可以藏大炮的客厅里，窗边被开辟出了一方清静之地，白色的茶桌上铺着蕾丝花边的桌布，桌上一杯热香茶升起了一缕袅袅白雾，窗户明净得能看到晴朗的天空。

在白色的茶桌上，一只白色的波斯猫优雅地躺着，像是一位等待上餐的贵族小姐。

“你……你怎么会在这里？”林晚风震惊地瞪着那只白色波斯猫——伊丽莎白。

“你回来了？”伊丽莎白从桌上跳下来，在林晚风的脚边乖巧地蹲下，仰着小小的脑袋望着她，“我泡了奶茶，你要喝吗？”

奶茶？嗯，她刚好有些口渴了……哎！不对，猫是怎么泡奶茶的？难道它喝的是她出门前来不及喝的那杯麦香奶茶吗？真是太没礼貌了！怎么能随便喝别人的奶茶！

啊，不对，重点是——

“你怎么知道这是我家？你又是怎么进来的？”林晚风刚问完这个问题，就忍不住拍了拍自己的脑袋。真笨，窗台这么大，难道它还爬不进来吗？

可是，它怎么会知道这里是她家呢？又来这儿干什么呢？它说它和自己的主人走散了，难道不应该赶紧去找它的主人吗？

“我顺着气味找来的。”伊丽莎白还是乖巧地蹲着，看起来就像一个乖宝宝，“我找不到主人，可以暂时待在你身边吗？你知道的，有的恶狗看我长得漂亮，想要欺负我……”

“是吗？”林晚风怀疑地问了一句，总觉得眼前这只猫有什么不可告人的阴谋。



“是啊。”伊丽莎白立刻回答道，没人注意到它眼中一闪即逝的狡黠。

虽然这只漂亮的小白猫很让人同情，但是为什么总觉得好像有哪里不

对呢？

林晚风为难地揪了揪自己的马尾辫，说：“可是……我爸妈快旅游回来了啊。”

万一老爸老妈听到这只猫说话，那不得吓坏了？

听了林晚风的话，伊丽莎白垂下头，一副沮丧的样子：“我保证，我绝对不在他们面前说话，这样也不行吗？”

“这……”林晚风又开始纠结了。

收留它？还是不收留它？

“不同意的话，我能藏在你家的院子里吗？”伊丽莎白看起来很失落，小声地请求道，“躲在院子里，那只狗才不敢跑进来，我保证绝对不会乱摘花，最多……最多追追花朵上的蝴蝶。”

听伊丽莎白提起早上那只狗，林晚风不禁低头看了看它的后腿，它的后腿绑着厚厚的纱布，还有鲜红的血从里面渗出来，看起来伤得不轻。

如果不答应的话，它出去会被咬死吧？

想起早上那只恶狗一口咬在它的后腿上，林晚风不禁打了个寒战，一下子就心软了。

“那……那好吧！”她忍不住松了口，但看着伊丽莎白一瞬间亮起来的眼睛，又不禁有些后悔，“先说好，你在我爸妈面前绝对不能说话！他们可都是老人家，会被吓坏的！”

“我保证，我绝不在你爸爸妈妈面前说话！”伊丽莎白高兴地跳到了

桌上，用头亲昵地蹭了蹭林晚风的手臂，好像在与她达成一个约定。

林晚风见它又乖又懂事的模样，心里不禁想：也许是自己多心了吧！这么乖的小白猫，只要它不乱说话，还能惹出什么麻烦呢？

然而仅仅过了三天，林晚风就意识到，有麻烦的不是别人，更不是伊丽莎白，而是她。

“这个蝴蝶结好可爱！我要买！”某家宠物店无人的角落里，伊丽莎白用猫爪子挠着林晚风的小腿，一副命令的语气说道。

在她们面前放着的是一个优雅大方的白色镶钻蝴蝶结，午后的阳光照进来，蝴蝶结上的水钻发出耀眼的光芒，仿佛灰姑娘的水晶鞋，美丽而亮眼。

林晚风苦着脸，看了看伊丽莎白脑袋上的樱桃发卡，说：“昨天不是才买了一个吗？还有前天的水蓝领结。”

“这个不一样，这个是蝴蝶结。”伊丽莎白反驳着。

林晚风就知道被它哄进店里没有好事，果然，这个败家的家伙又开始要这要那了。

除了刚收留它的那天，第二天它那老实巴交的形象就完全不见了。从一开始用她的蕾丝衬衣包扎伤口，到见了精致可爱的小饰物就挪不开腿，这只漂亮的白色波斯猫自恋得超乎她的想象。别人家的宠物猫一周洗一次澡，它呢？几乎天天都要光临宠物美容院，洗澡之余还逛起了宠物美容区，仿佛一个正在逛街的贵族小姐，而她则是贵族小姐的小跟班，负责在后面拎包付钱。

林晚风摸了摸这几天迅速瘪下去的钱包，心想：不行！不能再纵容它